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盧薇存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5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by5678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130160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該會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 (22597472\_1113016091\_1\_ATTACH1. pdf、  
22597472\_1113016091\_1\_ATTACH2. 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台北市兩揚慈善基金會與本府社會局合作  
「點亮弱勢學子新視野」配戴近視眼鏡經費補助計畫一  
案，請貴校協助公告，並協助有需求之學生申請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北市兩揚慈善基金會111年9月6日兩揚字第  
1110090002號函及本府社會局111年9月13日北市社兒少字  
第11131354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該會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副本：  2022/09/15 08:18:30

